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 202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共 14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减少 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8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8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制度》。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下午 13:30 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889 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 2 楼莫扎特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